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信威为金华融信担保履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在海外公网业务中，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通过买方信贷业务模式帮助向其采购产品的海外电信运营商取得发展资金。乌克兰项目是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拓展的海外项目之一。

截止本公告日，乌克兰项目的海外运营商的间接控股股东德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信香港”）就该项目融资 28.73 亿元人民币和 0.11 亿美元，其中在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亚洲”）融资 28.27 亿元人民币，在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银香港”）融资 0.11 亿美元和 0.46 亿人民币。

乌克兰项目的保函申请人为北京金华融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融信”，北京信威作为 LP，出资占比 99.898%），其上海银行及民生银行申请开立的保函对应保证金合计人民币 28.29 亿元，境外贷款行为工银亚洲。其中，包括金华融信存入上海银行的保证金 12.04 亿元，北京信威为金华融信担保存入上海银行的保证金 2.68 亿元，剩下金额 13.57 亿元由民生银行转开保函（金华融信存入民生银行的保证金 6.63 亿元，北京信威为金华融信担保存入民生银行的保证金 6.94 亿元）。另外，金华融信在上海银行申请开立的保函对应保证金合计人民币 1.27 亿元，对应的境外贷款行为上银香港。以上保证金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9.56 亿元。

二、担保的履约情况

2019 年 6 月 3 日，北京信威及金华融信收到上海银行《保函履约通知函》，基于风险控制因素，上海银行将金华融信上述保函对应保证金 28.29 亿元对外赔

付给境外贷款行工银亚洲。同日，北京信威及金华融信收到民生银行的邮件通知，由于上海银行已经将上述民生银行转开的保函对应的保证金 13.57 亿元垫付完成给工银亚洲的境外赔付，所以民生银行进行履约操作，将上述款项赔付给上海银行。

2019 年 6 月 4 日，北京信威及金华融信收到上海银行的《保函履约通知函》，基于风险控制因素，上海银行将金华融信上述保函对应保证金 1.27 亿元对外赔付给境外贷款行上银香港。

三、公司后续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接到通知后，立即启动反担保追偿程序，向被担保方金华融信进行追偿，并且金华融信也向保函对应的境外贷款借款人德信香港进行追偿。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担保履约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6 日